

证券代码：600711

证券简称：盛屯矿业

公告编号：2018-057

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票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日接到控股股东深圳盛屯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盛屯集团”）通知，获悉将其持有公司的部分股票办理了解除质押的业务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1、盛屯集团和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国融证券”）于近日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登公司”）申请办理解除“深圳盛屯集团有限公司-深圳盛屯集团有限公司 2017 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质押专户（账户号 D890092977）部分股票质押登记”。

2018 年5 月11 日-2018 年5 月24 日，公司质押标的股票的收盘价持续走高，已经满足股票质押担保比例连续10 个交易日超过140%的情况。按照《深圳盛屯集团有限公司2017 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募集说明书》，盛屯集团申请解除该质押专户中6,650,000股标的股票的股票质押登记。解除质押登记后，该质押专户中剩余的质押标的股票为35,200,000股，质押担保比例仍不低于130%。

2、盛屯集团和国融证券于近日向中登公司申请办理解除“深圳盛屯集团有限公司-深圳盛屯集团有限公司 2017 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质押专户（账户号 D890093193）部分股票质押登记”。

2018 年5 月11 日-2018 年5 月24 日，公司质押标的股票的收盘价持续走

高，已经满足股票质押担保比例连续10 个交易日超过140%的情况。按照《深圳盛屯集团有限公司2017 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募集说明书》，盛屯集团申请解除该质押专户中19,880,000股标的股票的股票质押登记。解除质押登记后，该质押专户中剩余的质押标的股票为46,940,000股，质押担保比例仍不低于130%。

以上两次股票解除质押合计解除质押公司股票 26,530,000 股。截止本公告日，盛屯集团持有公司股票 397,350,592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 23.70%。本次解除质押后，盛屯集团累计质押股票合计 351,121,649 股，质押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有公司股票总数的 88.37%，占公司总股本 20.94%。

特此公告。

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6 月 5 日